

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2021年公司债券(第 二期)票面利率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证监许可【2020】1894号）文核准，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获准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0亿元（含200亿元）的公司债券。本次债券分期发行，本期发行规模不超过15亿元（含15亿元）。本期债券期限为5年期，询价区间为3.40%-4.40%。

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于2021年4月15日在网下向专业投资者中的机构投资者进行了票面利率询价，根据询价簿记结果，经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充分协商和审慎判断，最终确定本期债券发行票面利率为3.76%。

发行人将按上述票面利率于2021年4月16日-2021年4月19日面向专业投资者中的机构投资者网下发行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)

发行人：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



2021年4月15日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)



2021 年 4 月 15 日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江西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（第二期）票面利率公告》之盖章页)



2021 年 4 月 15 日